

证券代码：601777

证券简称：力帆股份

公告编号：临 2016-063

力帆实业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公司控股股东股份质押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力帆实业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力帆股份”或“公司”）接到公司控股股东重庆力帆控股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力帆控股”）通知，2016年8月22日，力帆控股将所持有的本公司38,500,000股股份质押予兴业国际信托有限公司，期限不超过十二个月，该次质押股份占本公司总股本的3.06%，相关质押手续已办理完毕。

力帆控股质押上述公司股份是为满足其业务发展需要，目前力帆控股资信状况良好，具备履约能力，由此产生的质押风险在可控范围内，不存在平仓风险或被强制平仓的情形，本次股份质押不会导致出现公司实际控制权发生变更的实质性因素。

截至本公告日，力帆控股持有的公司股份总数为620,642,656股，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49.40%，均为无限售条件流通股。此次股份质押后，力帆控股所持股份中处于质押状态的股份累积数为557,260,000股，占其所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89.79%，占公司总股份的44.36%。

特此公告。

力帆实业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一六年八月二十三日